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关于对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重大 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677 号)。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一次问询回复,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和财务顾问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1、关于交易目的与标的资产匹配性。回复披露,公司现有业务盈利状况一般,未来将不再从事干细胞制备和存储相关业务,同时月桂二酸相关项目处于建设阶段,形成规模化生产并实现收益尚需时间。本次跨界并购宇航汽车的主要考虑是亟待转型升级,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宇航汽车现有的生产条件、技术储备等实际情况,说明后续落实追加投资、生产线改造升级、组建研发及管理团队、核心技术研发等关键事项,使得达到预定可生产阶段需要的时间周期,公司是否已有具体计划;(2)宇航汽车恢复生产,从小批量研发到规模化生产,继而产生持续盈利需要大量财力、人力的持续性投入,请结合预计资金投入、规模化量产能力、车型类别以及预期的产品销售价格等进行盈利预测及评估,进一步说明宇航汽车在何种状况下可以实现持续性盈利;(3)月桂二酸相关项目的最新进展、后续预计投入资金及具体安排,本次跨界收购宇航汽车是否会影响月桂二酸相关项目的顺利推进。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关于后续资金投入的风险。回复披露,综改区管委会给予的 3.6 亿元政府补助以及山西省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基金投入的 20 亿元均需满足《技

术改造项目投资补充协议》中相关条件及资金用途方可到位。请公司补充披露：

(1) 上述政府补助和管理基金投入的具体条件和资金用途，是否有具体的时限要求，管理基金投入的具体方式；(2) 是否有能力满足相关投入的具体条件，如果未能满足该等条件，对标的资产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请财务顾问及律师发表意见。

3、关于整合风险。回复披露，上市公司将充分认可宇航汽车的管理团队和其他业务团队，保持宇航汽车现有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以充分发挥其具备的经验及业务能力，保持宇航汽车的经营稳定性，同时又披露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股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同时进行宇航汽车的董事会、监事、管理层的改组，宇航汽车的行政总监、采购总监、产品总监、生产总监、技术总监、销售总监、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均由新日恒力选派。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对标的公司的具体整合计划及时间安排；(2) 本次重组对标的公司的整合措施与前期对博雅干细胞的整合措施的区别，是否能够防范对博雅干细胞失控等类似事项的风险。请财务顾问及律师发表意见。

4、关于补贴的依赖性。回复披露，标的资产 2016 年营业收入 23,821.53 万元中，有 85.37%来源于财政补贴，占比较高。请公司结合市场发展状况、竞争格局及标的资产核心竞争力等因素，分析说明在补贴逐步退坡的情况下，如何实现并维持标的资产的持续盈利能力。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在 2018 年 6 月 21 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将根据上交所《问询函》的要求认真准备回复内容，就上述事项按时回复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